

邵阳市大圳灌区管理局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
绩效评价报告

湘远扬审字(2023)第****号

编制单位：湖南远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湘远扬审字(2023)第****号

邵阳市大圳灌区管理局 2022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 绩效评价报告

为了切实加强预算绩效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进一步提升预算绩效管理水平，湖南远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接受邵阳市财政局依公开招标结果委托，按照《邵阳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邵财绩〔2023〕20 号)要求，组成绩效评价工作组(以下简称评价组)，于 2023 年 9 月对邵阳市大圳灌区管理局 2022 年度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评价。评价组在进行了现场调研、资料收集整理、数据分析、专家评审等工作的基础上，完成本次绩效评价工作，形成报告。

一、部门概况

(一) 部门基本情况

1. 机构设置情况

邵阳市大圳灌区管理局是正处级财政全额预算事业单位，内设 9 个职能科(室)：办公室、人事科(加挂离退休人员管理办公室牌子)、计划财务科、水利建设管理科、防汛抗旱办公室(加

挂水利调度办公室牌子）、农田水利管理科、执法监督室、水利经济科、信息管理科。机关党委及纪检、监察、工会、共青团、妇联等机构按有关规定和章程设置。

2. 人员情况

按照中共邵阳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文件关于《邵阳市大圳灌区管理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和领导职数等事项的批复》（市编发〔2013〕73号）和中共邵阳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文件（邵市编办发〔2021〕12号）核定邵阳市大圳灌区管理局机关全额预算事业编制41名。根据提供的2022年决算报表和2022年12月份工资表，2022年末实有在职人员34名，退休人员88名，离休人员1名。

3. 主要职能

主要职能职责是贯彻执行国家有关水利法律、法规，研究拟定灌区中长期发展规划，负责辖区内水库枢纽和灌区灌溉供水工程的防洪保安、度汛抗灾、管理维护、水利调度、农业灌溉、抗旱供水、水资源环境保护工作；负责灌区工程水利基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病险水库治理、农业综合开发、小水电项目开发与建设管理；根据授权依法行使灌区范围内水政、渔政、电力行政执法，协同公安、司法部门查处有关水事、电力及渔业案件。

（二）部门绩效目标及重点工作计划

1. 部门预算绩效总目标

邵阳市大圳灌区管理局按照水利部、省水利厅、市委、市政府相关部署要求，以提升农业用水效率、保障粮食安全、促进灌区高质量发展为目标，结合灌区实际，制定了节水型灌区建设标准和工作方案，深入开展节水型灌区建设工作，持续推进“十四五”灌区现代化改造工程。2022年全面完成东风水库除险加固工程和2021年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项目建设任务；加快推进2022年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和碧田、华洋两座小型除险加固项目的建设前期工作；提高灌区自身高质量发展，开创灌区现代化建设，为灌区五县市的经济、建设现代化新邵阳作出积极贡献。

2. 2022年重点工作计划

(1) 扎实做好机关行政管理和后勤服务保障以及党建工作，推动全局各项工作的开展；(2) 进一步加强灌区工程管护工作，提高工程运行安全；(3) 加快推进水利建设和经济管理工作，完成东风水库出现工程蓄水安全鉴定和蓄水验收；(4) 认真开展防汛抗旱工作，加强灌区水资源管理和水利调度管理，进一步提高灌区水资源的利用效率；(5) 狠抓安全生产和平安建设工作，落实平安建设和安全生产各项措施；(6) 完成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以及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

(一) 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1. 预算执行情况

2022 年全年收入总计为 6671.79 万元，其中：（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514.67 万元（年初预算数 991.7 万元，年中追加 5522.97 万元）；（2）其他收入 35.44 万元（年初预算数 0 万元，年中追加 35.44 万元）；（3）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121.68 万元。

2022 年邵阳市大圳灌区管理局部门整体支出金额为 6671.79 万元（含基本支出 1164.03 万元、项目支出 5507.76 万元），其中：（1）基本支出金额为 1164.03 万元，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2）项目支出金额为 5507.76 万元，主要用于东风水库第二次除险加固、“十四五”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2022 年中央水利救灾抗旱等工程建设方面的支出。2022 年以支定收无节余，预算执行率为 100%。

2. 2022 年度与 2021 年度决算数对比情况

2022 年本年收入决算数 6550.11 万元，比 2021 年收入决算 1225.44 万元增加 5324.67 万元，增加 434.51%，增加的主要原因为 2021 年度有年初结转和结余资金 7634.67 万元。

2022年本年支出决算数6671.79万元，比2021年的支出6212.81万元增加458.98万元，增加7.39%，增加的主要原因为2022年度增加了“十四五”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规划、东风水库第二次除险加固，现代化灌区建设等项目经费的支出，同时二级单位交纳局机关代缴养老保险经费、收个税电子退库、收王云映退回16个月遗属生活补助等其他收入增加。

(二) 基本支出情况

1. 基本支出用途、范围及预算执行情况。2022年邵阳市大圳灌区管理局基本支出1164.03万元，其中：（1）工资福利支出589.16万元（包含基本工资192.99万元，津贴补贴2.13万元，奖金111.59万元，绩效工资99.54万元，养老保险、基本医疗、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等125.59万元，住房公积金49.59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7.73万元）；（2）商品和服务支出366.67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水电费、劳务费、福利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日常运行经费；（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205.92万元，主要用于退休人员的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以及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4）资本性支出2.28万元，主要用于购置办公设备。

邵阳市大圳灌区管理局2022年度基本支出年初预算535.70万元，年中调增预算628.33万元，调整后预算1164.03万元，

预算调整率为 117.29%，2022 年单位基本支出执行数（实际支出金额）1164.03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基本支出预算调整、执行情况

金额单位：万元

支出类型		上年结转结余	年初预算 ①	年中调整 ②	全年预算 ③	预算调整率 (%) (②/①)*100%	实际支出 ④	年末结转结余 ⑤	预算执行率 (%) [(④-⑤)/ ③]*100%
人员经费	工资福利	-	438.82	150.34	589.16	34.26%	589.16	-	1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	52.46	314.21	366.67	598.95%	366.67	-	100%
人员经费小计			491.28	464.55	955.83	94.56%	955.83	-	100%
公用经费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	44.42	161.5	205.92	363.57%	205.92	-	100%
	资本性支出	-	-	2.28	2.28	-	2.28	-	100%
公用经费小计			44.42	163.78	208.2	368.71%	208.2	-	100%
合计		-	535.7	628.33	1164.03	117.29%	1164.03	-	100%

2. 基本支出管理情况。为加强对预算资金的支出管理，邵阳市大圳灌区管理局根据《邵阳市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管理细则》《邵阳市市直机关培训费、差旅费、会议费管理办法》等文件，先后制订了本单位的《财务管理制度》《公车管理制度》《档案管理制度》《政府采购内部控制制度》等制度。制度明确了经费支出审批权限以及程序，规范了财务报账流程，对公务接待、差旅费、会议费等各项开支进一步细化管理。经现场评价，单位制度建设基本完整，对经费支出事项实行财务集中会审审批程序，

但实行过程中存在部分制度执行不到位的现象。

(三) 项目支出情况

1. 项目支出用途、范围及执行情况

2022 年项目实际支出 5507.76 万元，包含：（1）东风水库除险加固工程项目 1743.29 万元，主要用于大圳灌区东风水库工程除险加固工程建设，2022 年度已基本完成，现通过蓄水验收；（2）“十四五”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项目经费支出 3651.53 万元，主要用于灌区现代化改造项目工程建设中所产生的，该项目在 2021 年 9 月经省水利厅批复概算总投资 3.03 亿元，同年年底正式开工建设，2021 年度项目建设任务已于 2022 年 5 月底基本完成，2022 年度项目建设正在进行中。（3）中央水利救灾抗旱资金支出 102.94 万元，主要用于抗旱工作经费。（4）垮方 2+200 修复工程 10 万元，用于支付该工程的质保金。

邵阳市大圳灌区管理局 2022 年度项目支出年初预算 456 万元，年中调增预算 5051.76 万元，调整后预算 5507.76 万元，预算调整率为 1107.84%，调整过大的主要原因为灌区现代化建设工程建设期长，2022 年单位项目支出执行数（实际支出金额）5507.76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

2. 项目支出管理情况。为规范项目经费支出管理和保证项目工程质量，顺利完成年度建设任务，单位制定了《专项资金管理

办法》《项目建设管理办法》等制度，对资金安排使用作出了明确规定，由基层单位向局机关归口科室申报，归口科室确定开支内容或工程项目，做出资金使用计划或编制预算数，单次预算在2万元以上要实地勘察；预算资金5万元以下由归口科室与计财科等关联科室、分管领导会商后，由局长办公会决定；5万元以上10万元以下，报党委会研究决定；10万元以上的，经局务会、党委会研究决定，经研究同意后，按规定或惯例下拨经费。在项目工程建设方面，单位成立了项目建设领导小组，按照统一管理、分级负责、各司其职的原则构建组织结构，分组管控施工质量、安全、进度以及外部协调。工程实施阶段严格落实项目“四制”管理要求，挂图作战、倒排工期，狠抓工程质量和进度，对工程建设中的难点、堵点，多次召集参建各方召开调度会，项目部现场管理人员与施工单位同步上下班，坚守工地一线，协调施工矛盾，监督工程质量，确保按质按量完成工程建设。

（四）“三公”经费使用及管理情况

2022年“三公”经费支出金额8.56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5.90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2辆；公务接待费实际开支2.66万元，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2022年“三公”经费支出同比2021年的40.56万元减少32万元，减少的主要原因为2021年购买了1辆公务用车，2022年无购置车辆费用，

同时按政策要求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2022年度“三公”经费情况表

单位: 万元

序号	项目	2021年 预算数 (1)	2022年 预算数 (2)	2021年 实际数 (3)	2022年 实际数 (4)	变动率 =[(2)-(1)]/ (1)*100%	控制率 =(4)/(2)*100%
1	出国(境)经费	-	-	-	-	-	-
2	公务接待费	6	6	5.66	2.66	-	44.33%
3	公务用车购置运行费	6	6	34.90	5.90	-	98.33%
	合计	12	12	40.56	8.56	-	71.33%

邵阳市大圳灌区管理局为切实加强“三公”经费管理工作，公务接待费按照中共邵阳市委办公室、邵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关于进一步规范公务接待的规定》文件执行，严格执行“先审批、后接待”的原则，由科室填写好《公务接待审批单》，明确接待标准和招待人数，经批准后，由办公室统一安排。公务用车制定了《公车管理制度》，车辆维修、燃油均须通过政府采购电子卖场选定定点机构，车辆日常维修保养由驾驶员填好《车辆维修单》，注明养护维修项目，报办公室主任备案，经领导同意后，确定当次维修点，核定维修费用，经现场评价，支出依据基本合规、完整，支出标准、流程均符合相关规定。

(五) 政府采购预算支出情况

单位未编制2022年度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全年政府采购实

际支出数 360.9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56.0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71.53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133.37 万元，政府采购超预算执行。

（六）非税收入预算执行情况

单位 2022 年非税收入无预算，当年实际非税收入为 26.25 万元，为灌区水费收入，单位非税收入管理实行收支两条线，款项直接上缴至国库集中管理账户。

（七）资产管理情况

1. 管理制度建设方面。单位制定了资产管理制度，但未制定流动资产管理制度，且固定资产管理方面存在很大不足，因历史遗留问题长期未解决，导致固定资产账、卡、物不相符。

2. 资产管理措施。经现场了解，单位对资产管理实行账物分离，财务部门负责管账，办公室负责实物的采购、验收、维修、保养和登记等日常管理工作，各使用科室负责人承担资产保管工作，资产采购事项大部分在湖南省政府电子采购卖场完成交易事项。对固定资产实行分类管理：固定资产一般可划分为房屋和建筑物、专用设备、一般设备、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其他固定资产等类型。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单位资产总额为 41587.04 万元，主要由以下部分构成：（1）流动资产 5411.46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 13.01%，主要为应收账款净额、其他应收款净额、存货、

待摊费用及货币资金；（2）非流动资产 36175.59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 86.99%，其中主要有固定资产净值 2117.78 万元（原值 18570.81 万元，已提折旧 16453.03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 5.09%，主要为房屋及建筑物、办公设备等；公共基础设施原值 22446.46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 53.97%；在建工程 11498.07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 27.65%，主要为灌区在建工程。

三、绩效评价工作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绩效评价目的

通过对单位运行成本、管理效率、履职效能、社会效应、可持续发展能力和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方面进行全面分析，衡量评价单位核心业务实施效果及整体履职能力，综合评判预算单位整体支出的绩效目标实现情况，产出数量、质量和效益情况，及时了解单位运行过程中存在的不足和问题，提升单位整体绩效管理水平，提高财政资源配置和使用效益。

（二）绩效评价依据及原则、评价指标体系

1、本次绩效评价工作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湖南省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实施意见》《湖南省预算绩效管理目标管理办法》《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湖南省预算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湘财绩〔2020〕7号）以及有关的政策、规定、财务会计

制度等，坚持实事求是、客观公正的原则。

2、本次绩效评价工作制定了三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包含一级指标四个，二级指标七个，三级指标三十个，满分为100分（投入14分，过程47分，产出22分，效益17分）。

投入指标主要为目标设定及预算配置情况；过程指标主要为预算执行、预算管理、资产管理情况；产出指标主要为职责履行情况；效益指标主要为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及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程度。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本次绩效评价工作于2023年8月21日启动，至2023年10月20日基本结束，分为前期准备、组织实施、分析评价三个阶段。

1. 前期准备阶段。评价工作启动时，我所成立了绩效评价工作组，工作组成员通过对评价范围、评价依据、评价内容、评价要求的了解，制定绩效评价工作实施方案，做好前期准备工作。

2. 组织实施阶段。我所按照评价方案，采用案卷研究、资料收集、座谈交流、实地核查、问卷调查等方法对整体支出情况开展现场评价。

3. 分析评价阶段。评价组成员对邵阳市大圳灌区管理局整体支出绩效情况进行了综合分析，对评价单位的投入、过程、产出

和效果全过程，提出了意见和建议，对整体绩效做出客观公正的评价。

（四）评价结论

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从预算配置与执行、预算管理与资产管理、职责履行、履职效益等方面进行综合评价，2022年邵阳市大圳灌区管理局的绩效指标设置符合部门履职和相关管理规定，各项履职工作实施顺利，并达到了年初设定的各项工作目标，但存在资产管理意识薄弱、往来账长期挂账、政府采购支出超预算等问题。2022年邵阳市大圳灌区管理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得分76.5分，等级为“较差”。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一）部门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2022年，邵阳市大圳灌区管理局认真执行中央、省委、市委各项决策部署，完善队伍建设，按时按质完成了辖区内水库枢纽和灌区灌溉供水工程的防洪保安、度汛抗灾、管理维护、水利调度、农业灌溉、抗旱供水、水资源环境保护工作，其中灌区抗旱工作作法得到了中央、省、市等各级媒体的宣传报道；灌区工程水利基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病险水库治理工作全面推进，投资3.03亿元的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建设项目建设工作快步推进并初显成效；东风水库除险加固工程顺利进入扫尾阶段，并

对其蓄水工程进行验收；2021年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项目建设任务已于2022年5月份基本完成，同年7月灌区项目建设工作先后顺利迎接了省财政厅督察组、省发改委督导组、省水利厅督查组的检查，检查组对工作完成情况给予了高度评价。

（二）部门履职绩效情况

1. 做好节水型灌区建设工作，提升灌区用水效率。通过加强灌区节水宣传，强化部门协作，推广节水技术，深入开展节水型灌区建设工作，实时掌握灌区内群众生产生活用水情况，按照控制灌区上游用水量、稳定灌区中游用水量、保证灌区下游用水量的原则，统筹协调各用水单位用水，灌区农业用水管理规范，节水效益明显，年节约用水量达到400万方，在2022年度荣获了全国“节水型灌区”称号。

2. 打好抗旱攻坚战，为灌区粮食稳产丰收提供有力的水利支撑。邵阳市大圳灌区管理局立足“防长旱、抗大旱、救大灾”，精准研判、科学施策，提前谋划灌区水库蓄水工作，在确保防洪安全的前提下进行水库蓄水调度，为后期防旱抗旱提供了充足的水源保障。今年7月，大圳灌区管理局安排部署12支抗旱服务小队，启动“百名灌区干部到田间”专项行动，为乡镇、村提供抗旱技术服务，算准农田灌溉需水量，指导科学灌溉，因灌溉水量充足，调度合理，在2022年抗极端旱中发挥了重要作用，为

稳产丰收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3. 为农业增产提供可靠的水源，促进当地社会经济发展。大圳灌区位于邵阳市西部，是一个以灌溉为主，兼有城乡供水、蓄水、防洪、发电等综合效益的大型水利工程，是湖南省已建成的第四大灌区、邵阳市已建成规模最大的农田水利工程。今年5月，2021年度项目化建设已基本建成并投入运行，大大提高了大圳灌区的灌溉水利用效率，抗旱保灌、防灾减灾能力增强，实现改善灌溉面积5万亩，目前灌区有效灌溉总面积达48.6万亩，为农业增产提供了可靠的水源，使我市西部处于干旱走廊的武冈、新宁、隆回、洞口和邵阳县5县(市)变成稳产高产的粮仓，有力地促进了当地社会经济的发展，成为我市西部发展的“助推器”。

4. 带动了相关产业的发展。灌区丰裕的水、电资源，催生了一批乡镇和民营企业，还吸引部分外地老板前来投资办厂，尤其是随着大圳水泥、水管、硅锰三大产品生产规模的不断扩大，周边的采石业、采矿业、运输业、加工业得到快速发展，近万名农村劳力实现就地转移，成为产业工人或亦工亦农、亦商亦农的新型农村就业群体，人均年收入超过6000元，并涌现出不少事业有成的企业家、经纪人，成为农村致富的带头人。

五、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 预算编制欠缺合理性，预算调整过大，公用经费超预

算执行。

一是部门预算编制不科学，申报的预算资金额度偏低，如：当年申报年初预算数 991.70 万元，实际调整后的预算数 5522.97 万元，导致预算调整率过大（全年预算数 6671.79 万元-年初预算数 991.70 万元）/年初预算数 991.70 万元*100%=568.38%；二是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能力较差，2022 年度单位公用经费控制率 703.30%，超预算执行。

（二）政府采购超预算执行

单位未编制政府采购预算，但实际支出 360.92 万元，导致出现超预算采购的现象，与政府采购预算管理规定中的“无预算不采购”的原则相悖。

（三）追加的项目经费未申报绩效目标

2022 年度邵阳市大圳灌区管理局年初预算项目经费 456 万元，追加项目经费 5051.76 万元，申报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时，仅申报了年初预算 456 万元的绩效目标，追加的项目经费均未申报绩效目标。

（四）财务基础工作有待加强，资金使用欠规范

一是原始凭证取得不规范，如：①2022-6-26#支付驻村包干交通费 22390 元，其中有 240 元的通用定额发票已过期，注明使用期限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②2022-9-40#、2022-11-43#，

与上所述情况相同。**二是**部分费用存在白条列支：如 2022-12-23# 凭证、2022-1-21# 凭证，其中支付专家授课费仅以领据入账。**三是**资金使用不合理，超标准发放补助：如①2022-1-50# 付 2021 年公开招聘考务费 44250 元，该原始凭证反映 1 月 9 日监考人员考务补助按照 500 元/人发放，其中付给局机关人员 1 月 9 日考务补贴 10500 元（21 人按照 500 元/天发放），支付给其他单位人员 1 月 9 日考务补贴 12500 元（25 人按照 500 元/天发放），根据公开招考（公开招聘）日常监考补助标准规定：“参考公务员考录面试考官及工作人员补助标准：工作日监考 100/人*天；休息日监考 250/人*天”，该项支出共超标准发放考务补助 11500 元。**四是**部分支出事项不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经查询“单位指标执行情况表、支付数据状态查询列表”情况，预算项目“大圳灌区可行性研究编制等工作经费”用于发放慰问费等，如：① 2022-5-66# 付许国红报销差旅费等费用 4535 元，其中用于支付不是本项目的差旅费（参加诉讼案开庭）800 元、给职工家属慰问金及花圈 2150 元，该项支出不属于灌区项目可研工作经费支出预算批复范围；②2022-8-21# 发放六一儿童节慰问费 2200 元，原始凭证反映实际用于给局机关职工孩子购买“迪士尼文具盒”10 个*220 元，该项支出不属于灌区项目可研工作经费支出范围。**五是**会计科目使用不准确：如 2022-8-16# 支付选举代表开会餐

费 670 元，会计科目计入“业务活动费用-一般业务活动费用-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此经济业务实为会议餐，应计入“会议费”。

（五）资产管理存在的问题

一是单位虽制定了资产管理制度，但资产管理意识薄弱，资产管理不到位，导致账、卡、物不相符，如：固定资产明细账原值 18570.81 万元，资产管理系统录入数据 18604.99 万元，存在差额 34.18 万元。二是单位未对资产实行编码管理，未定期进行固定资产盘点，绩效小组成员通过查看固定资产管理系统数据现场抽查盘点，资产卡片列表中 2001 年以前购买的资产，大部分资产已无实物且未进行处置，卡片列表也未及时更新相关信息，如：笔记本电脑、空调、台式机等；三是单位未重视资产管理工作，长年累月已报废资产停止使用，未及时进行办理资产报废手续，造成部分资产实际使用人和数量不匹配，固定资产信息与实际使用不相符。四是现场抽查凭证，发现部分设备未入固定资产，如 2022-7-23#付离退休老干活动室物品费用 16508 元，会计科目计入“业务活动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其中购买空调 2 台 7000 元、麻将机 2 套 6380 元未计入固定资产。五是单位流动资产资产管理不到位，大量应收款项长期挂账。该局于 1973 年 2 月成立，属于事业单位企业管理模式，成立时间较长，且用水用

电的对象多是分散的农民，支付能力低，加之水、电体制不灵活，造成大量长期挂账，给单位带来沉重的包袱。

（六）上一轮重点绩效评价提出的问题未进行整改且无整改说明

在上一轮重点绩效评价报告中指出账务处理问题、资产管理不到位等情况，单位对此未整改且无整改情况说明。

六、改进措施及有关建议

（一）加强预算编制管理工作，严格控制预算执行

一是加强单位内部机构各单位各科室的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湖南省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的通知》（湘财绩[2020]6号）的要求进行预算编制。全面编制预算项目，优先保障固定性的、相对刚性的费用支出项目，尽量压缩变动性的、有控制空间的费用项目，并根据部门总量预算盘，细化分量预算编制，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严谨性和可控性，降低年度预算调整率。二是严格控制公用经费支出，综合分析公用经费支出方向，开展自省自查工作，保证业务工作正常开展的同时，加强对机构运转成本的控制力度。三是加强预算编制项目资金申报管理，在实事求是的基础上充分论证分析项目所需资金，定期关注支出进度和预算执行率，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率。四是将政府采购项目全部编入部门预算，制定完整、

可行的采购计划，做到有预算严审批，无预算不审批，严格按照计划执行政府采购，减少临时性采购，增强政府采购预算的刚性约束，最大限度的节约资金，如确需追加政府采购预算的，报市财政局批复后执行。

（二）规范绩效目标编制与报送工作

加强预算绩效管理文件政策学习，严格按照《湖南省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第三章第八条：“执行中申请调整预算的，应当随调整预算一并上报调整的绩效目标”规定执行绩效目标的编报工作。

（三）完善会计基础工作，加强财务监督管理

一是加强支出管理，严格报销审批流程，对不合理、不完整的票据应要求其及时更换或补充，否则不予报账。二是依据税法相关规定，纳税义务人如果没有开具发票，有可能会隐瞒收入，产生偷税漏税行为，作为购买方或接受劳务的一方在支付费用时应向对方索取发票，而作为单位的财务人员在审核原始凭证时，应把取得合法合规的报销凭证作为资金支付的审核重点，从内控管理上规避存在的税务风险。三是严格执行相关管理制度和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的有关规定，加强支出管理，严格报销审批流程，对不合规定、手续不全的票据一律不予报销，对超标准报销事项进行逐一核实，对经核实的超标准报销的部分，责令报账人予以

退回。**四是**规范项目资金管理，合理发挥其用途，认真贯彻执行《湖南省省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等规定，切实加强资金监管，保证财政项目资金用在专项上，提高资金使用绩效。同时，按规定对专项资金管理实施监督，保障专项资金规范有效使用。**五是**积极完善会计基础工作，调整有关会计科目，及时查明会计信息不一致的原因，保证会计资料及基础数据的完整、准确。

（四）强化资产管理，完善内控制度

一是完善流动资产管理制度、非流动资产管理制度等，并根据相关要求严格执行，同时加强往来账款管理，至少每年对外部单位及个人挂账的对外借款事项进行专项清理一次，避免资金长期占压、加速资金周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对长期挂账的资产应及时查明原因，同时向单位领导汇报并及时清理，以保证国有资产安全、完整。**二是**建议单位加强资产管理工作，应定期或不定期对固定资产进行盘点，至少每年盘点一次，使固定资产检查常态化，将已无实物的或待报废的固定资产及时办理相关处置手续，并根据审批后的文件进行调账销卡，做到物尽其用，确保账、卡、物相符。**三是**健全固定资产增减变化审批程序，由资产管理员负责新购资产的登记工作并建立固定资产台账，同时定期与财务部门对接，将固定资产台账金额和固定资产账面数进行比对，发现实物金额与账面金额存在差异，应及时查找原因并调整账目，

避免固定资产费用化的情况出现。

（五）落实绩效评价结果应用

一是建议单位高度重视绩效评价发现问题督促整改工作，加强绩效观念和绩效意识，绩效评价不仅是上级对部门的年度绩效考核，更是部门对自身年度工作的总结和自查、优化工作的一种管理手段，单位应对绩效管理方面存在的问题和不足，制定整改方案、落实整改责任、认真加以整改，为下年不断优化绩效、提升绩效的提供参考，真正发挥绩效评价的成果应用作用。二是建议政府绩效主管部门应定期对各行政事业单位绩效工作进行检查考核，绩效评价结果应与财政资金投入相挂钩，对绩效评价得分较高的工作，财政资金投入予以倾斜；对绩效评价得分较低的要及时对工作进行整改，资金投入可以放缓或推迟；绩效评价不合格的工作整改又不到位，应暂停资金的投入，这样可以充分调动行政事业单位做好绩效评价工作的积极性。

附：1、《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2、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过程情况说明

湖南远扬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湖南·长沙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3年10月10日

附件 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价依据	评分
投入 (14分)	目标设定 (7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部门(单位)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依据是否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与部门履职、年度工作任务的相符性情况。	①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 ②是否符合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 ③是否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 以上各项每发现一起不符合要求扣1分,扣完为止。	绩效目标申报表; 本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三定”方案;部门职责;部门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等。	3
		绩效指标明确性	4	部门(单位)依据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①有目标,计1分,否则不得分; ②目标明确,细化量化良好,个性化指标中量化指标超过3个,计1分,量化指标为2个,计0.5分,2个以下不得分; ③与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计1分,大于50%计0.5分,对应低于50%不计分; ④目标与资金匹配良好,逻辑关系明确,计1分,否则不得分。	绩效目标申报表; 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预算批复等。	4
	预算配置 (7分)	人员控制率	2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在职人员数与编制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人员成本的控制程度。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 在职人员数:部门(单位)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部门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 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单位)人员编制数。 在职人员控制率≤100%计2分,每超出1%扣0.2分,扣完为止。	部门(单位)决算报表;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单位)的人员编制数。	2
		“三公经费”变动率	2	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与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的变动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控制重点行政成本的努力程度。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100%。“三公经费”:年度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车辆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招待费。 该项得分,变动率为负数,计2分,变动率为正数,计0分。年度内“三公经费”完成数超过预算数,则该项计0分。	本年度和上年度部门(单位)预算“三公经费”报表;	2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价依据	评分
		重点支出安排率	2	部门本年度重点实际支出与预算安排的重点预算支出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履行主要职责或完成重点任务的保障程度。	重点支出安排率=（重点实际支出/重点预算支出）×100%。重点预算支出：部门年度预算安排的，与本部门履职和发展密切相关、具有明显社会和经济影响、党委政府关心或社会比较关注的预算支出支出总额。该指标参考部门年度项目支出及其预算。 该项得分=安排率×2分。每超出5%扣0.5分，扣完为止。	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本年度部门（单位）决算报表。	0
		非税收入安排率	1	反映部门本年度非税收入完成情况。	非税收入完成率=（非税实际收入完成数/非税收入预算数）×100%，有减免因素的，以财政事务中心确定的为准。 该项得分=完成率×1分。	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本年度部门（单位）决算报表。	1
过程 (47分)	预算执行 (13分)	预算执行率	4	部门（单位）本年度预算完成数与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部门（单位）本年度对项目支出绩效监控情况。	①预算执行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 预算执行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及追加的预算数。 该项得分，全年预算执行率95%以上计2分，95-90%（含），计1分，90-80%（含），计0.5分，小于80%不得分； ②绩效目标执行监控是否按要求完成。 该项得分，实施项目资金运行监控的得2分，未实施的不得分。	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本年度部门（单位）决算报表；部门年度预算执行查询表；项目支出绩效运行监控表；项目支出绩效运行监控报告。	3
		预算调整率	2	部门（单位）本年度预算调整数与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 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市委、市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及经济科目非跨类调整除外）。 该项得分，预算调整率<5%，计2分；5-10%（含），计1分；大于10%不得分。	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本年度部门（单位）决算报表；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资料。	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价依据	评分
		结转结余	1	部门(单位)本年度结转结余情况,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本年度结转结余资金使用情况。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支出预算数×100%。 结转结余总额:部门本年度的结转资金与结余资金之和(以决算数为准)。 该项得分,结余率≤10%的,计1分;结余率>10%(不含),0.5分;本年超支的,计0分。	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本年度部门(单位)决算报表。	1
		公用经费控制率	2	部门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100%。 该项得分,控制率≤100%,计2分,控制率>100%,计0分。	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本年度部门(单位)决算报表。	0
		“三公经费”控制率	2	部门(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与预算安排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该项得分,控制率≤100%,计2分,控制率>100%,计0分。	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本年度部门(单位)决算报表。	2
		政府采购执行率和规范性	2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初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	①政府采购预算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 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该项得分,完成本年度采购计划的,政府采购执行率≤100%,计1分,每超过1%扣0.1分,扣完为止; ②所有项目依法采购,无规避政府采购或化整为零进行政府采购的行为,并履行验收手续,计0.5分,否则不得分; ③预算单位建立了政府采购内控制度,计0.5分,否则不得分。	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本年度部门(单位)决算报表;《政府采购法》。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价依据	评分
	预算管理 (29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6	部门(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 ②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③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④会计人员、机构是否按规定设置; ⑤会计基础工作是否健全; ⑥会计档案是否符合规定要求; ⑦项目管理是否规范(包括项目立项、申报、招投标、合同或协议要素、制度建立、按时完工等)。 以上情况每发现一例不符合要求的扣1分,扣完为止。	部门(单位)管理制度。	5
		资金使用合规性	7	资金使用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①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计1分,1例不符合扣0.5分; ②资金的支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计1分,1例不符合扣0.5分; ③重大项目开支和大额资金使用经过单位党组集体研究决策,计1分,1例不符合扣0.5分; ④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计1分,1例不符合扣0.5分; ⑤没有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计1分,发生1例不符合本指标的现象7分全扣; ⑥原始凭证的取得真实有效,计1分,1例不符合扣0.5分; ⑦无超标准发放津补贴、奖金、无用公款支付应个人支付的款项,计1分,1例不符合扣0.5分。 ⑧如评级单位评价年度出现严重的违纪违法事件,评价等级在原来的基础上下调一个等级。	财务管理制度、资金管理制度、资金分配办法、支出凭证、预算批复、合同、验收资料等。	3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价依据	评分
		信息公开性	4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基础信息是否完善，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基础信息对预算管理工作的支撑情况。	①无涉密情况的预算单位按规定及时、准确、完整的公开预决算和绩效管理信息，计1分，否则，酌情扣分； ②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准确、完整，计1分，否则，酌情扣分。 ③按规定及时、准确、完整的公开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自评报告和专项资金支出自评报告及对应评分表的，计2分；否则，酌情扣分；	部门（单位）预决算公开资料、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本年度部门（单位）决算报表。	2
		非税收入管理	1	反映部门非税收入的使用、管理情况。	①实行收支两条线，计0.5分，否则，计0分； ②未发生截留、坐支或转移，计0.5分，否则，计0分。	本年度部门（单位）决算报表。	1
		绩效自评管理情况	8	部门（单位）绩效自评管理情况。	①是否按要求开展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和专项资金支出自评工作。 ②是否及时报送绩效自评报告； ③绩效自评报告是否完整，数据是否全面、真实、准确，绩效指标是否细化量化和科学合理； ④绩效自评反映的问题是否具体，意见是否可行，自评发现的问题是否整改； 该项得分，①、②、③、④各计2分。	部门（单位）绩效管理制度；工作协同机制；现场绩效评价实际情况；自评报告及相关文件。	5.5
		重点绩效评价整改情况	3	部门（单位）上轮评价问题整改情况。	上轮重点评价问题全部整改，计3分；上轮重点评价问题部分整改，计1分；上轮重点评价问题未整改且无整改情况说明的不计分。	部门（单位）上轮绩效评价报告及对应的整改资料。	0
	资产管理（5分）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	1	部门（单位）为加强资产管理、规范资产管理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资产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社会发展的保障情况。	①已制定合法、合规、完整的资产管理制度，计0.5分，否则不得分； ②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计0.5分，否则不得分；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制度；采购资产相关资料。	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价依据	评分
		资产管理安全性	2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①资产配置合理符合标准、保管完整,账务管理规范,定期盘点并有台账,账实相符的,计0.5分,发现一例不符,扣0.1分,扣完为止; ②资产处置规范,计0.5分,发现一例不符,扣0.1分,扣完为止; ③资产有偿使用或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计0.5分,发现未上缴,本项不得分; ④资产购置履行政府采购手续,计0.3分,发现一例不符,扣0.1分,扣完为止;外租资产全部走合规程序,计0.2分,发现一例不合规,扣0.1分,扣完为止;	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资产账;部门(单位)岗位人员配置、资产配置、资产处置审批资料;政府采购手续及资料等。	1.5
		固定资产保管和使用情况	2	掌握预算单位固定资产配置管理使用情况。	①建了固定资产台账实行编码管理,且编码与实物完全匹配计1分,否则不得分; ②建立了固定资产增减变化审批程序的计0.5分,否则不得分; ③固定资产无闲置浪费现象计0.5分,发现一处扣0.1分,扣完为止。	部门(单位)固定资产实际使用情况;固定资产账。	0.5
产出 (22分)	职责履行 (22分)	部门整体工作质量	6	反映部门党委政府绩效考核评估等级	以市委、市政府绩效绩效考核评估结果为依据:优秀,计6分;良好,4分;合格,2分;不合格,0分。		6
		实际完成率	4	部门履行职责而实际完成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履职工作任务目标的实现程度。	实际完成率=(实际完成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实际完成工作数:一定时期(年度或规划期)内部门实际完成工作任务的数量。计划工作数: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确定的一定时期(年度或规划期)内预计完成工作任务的数量。 该项得分=完成率×4分。		4
		完成及时性	4	部门在规定时限内及时完成的实际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履职实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完成及时率=(及时完成实际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及时完成实际工作数:部门按照整体绩效目标确定的时限实际完成的工作任务数量。 该项得分=完成及时率×4分。		4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价依据	评分
		质量达标率	4	达到质量标准（绩效标准值）的实际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履职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实际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质量达标实际工作数：一定时期（年度或规划期）内部门实际完成工作中达到部门绩效目标要求（绩效标准值）的工作任务数量。 该项得分=达标率×4分。		4
		重点工作办结率	4	部门年度重点工作实际完成数与交办或下达数的比率，用以反映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	重点工作办结率=（重点工作实际完成数/交办或下达数）×100%。 重点工作是指党委、政府、人大、相关部门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 该项得分=办结率×4分。		4
效果 (17分)	履职效益 (17分)	经济效益	9	部门履行职责对经济发展、社会发展、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此三项指标可根据部门实际并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设立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评价。 该项得分=依据评价内容相应计分。		9
		社会效益					
		生态效益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8	社会公众或部门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程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不少于30份)。 该项得分=满意率×8分。		8
		计分	100			得分	76.5

邵阳市大圳灌区管理局

2022 年度整体支出

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过程情况说明

项目评价指标按投入、过程、产出与效果四个方面以百分制集体打分方式进行具体细分评价，其中：投入标准分 14 分、得分 12 分；过程标准分 47 分、得分 25.5 分；产出标准分 22 分，得分 22 分，效果标准分 17 分、得分 17 分。评分结果：76.5 分。

一、投入

1、绩效目标合理性标准分 3 分，得分 3 分，评分依据：部门“三定方案”（见目录 4 佐证材料第 18-19 页）、2022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见目录 7 佐证材料第 33-41 页）。

2、绩效指标明确性标准分 4 分，得分 4 分，评分依据：2022 年工作计划（见目录 2 佐证材料第 2-13 页）、2022 年工作总结（见目录 3 佐证材料第 14-17 页）、2022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见目录 7 佐证材料第 33-41 页）。

3、人员控制率性标准分 2 分，得分 2 分，评分依据：部门“三定方案”（见目录 4 佐证材料第 18-19 页）、单位 2022 年度工资表（见目录 6 佐证材料第 21-32 页）、2022 年度决算报表（见目录

14 佐证材料第 147-168 页)，根据三定方案编制人数 41 名，2022 年末实有在职人员 34 名，在职人员控制率 82.93%。

4、“三公经费”变动率标准分 2 分，得分 2 分，评分依据：2021 年预算报表（见目录 11 佐证材料第 48-61 页）、2022 年预算报表（见目录 13 佐证材料第 95-146 页），“三公”经费预算与上年度持平，且实际数据未超过预算数。

5、重点支出安排率标准分 2 分，得分 0 分，评分依据：2022 年预算报表（见目录 13 佐证材料第 95-146 页）、2022 年决算报表（见目录 14 佐证材料第 147-168 页），参考部门年度项目支出及其预算，项目支出 5507.76 万元，项目年初预算安排 456 万元，重点支出安排率为 1207.84%，每超出 5%扣 0.5 分，此项不得分。

6、非税收入安排率标准分 1 分，得分 1 分，评分依据：2022 年预算报表（见目录 13 佐证材料第 95-146 页）、2022 年决算报表（见目录 14 佐证材料第 147-168 页），非税收入完成 26.25 万元。

二、过程

1、预算执行率标准分 4 分，得分 3 分，评分依据：2022 年预算报表（见目录 13 佐证材料第 95-146 页）、2022 年决算报表（见目录 14 佐证材料第 147-168 页），预算完成数 6671.79 万元，全年预算数 6671.79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扣 1 分原因为单位已提供项目资金运行监控报告，但未按要求分析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实现程

度和预算执行进度的实际情况。

2、预算调整率标准分 2 分，得分 0 分，评分依据：2022 年预算单位年终（预算内资金）对账表（见目录 8 佐证材料第 42-45 页）、2022 年预算报表（见目录 13 佐证材料第 95-146 页）、2022 年决算报表（见目录 14 佐证材料第 147-168 页）。年初预算安排 971.70 万元，年中调增 5522.97 万元，预算调整率为 568.38%，预算调整率大于 10%不得分。

3、结转结余率标准分 1 分，得分 1 分，评分依据：2022 年预算报表（见目录 13 佐证材料第 95-146 页）、2022 年决算报表（见目录 14 佐证材料第 147-168 页），当年无结转结余。

4、公用经费控制率标准分 2 分，得分 0 分，评分依据：2022 年预算报表（见目录 13 佐证材料第 95-146 页）、2022 年决算报表（见目录 14 佐证材料第 147-168 页），2022 年一般公用经费预算数预算数 52.46 万元，实际数 368.95 万元，公用经费控制率 $703.30\% > 1$ ，此项不得分。

5、“三公经费”控制率标准分 2 分，得分 2 分，评分依据：2022 年预算报表（见目录 13 佐证材料第 95-146 页）、2022 年决算报表（见目录 14 佐证材料第 147-168 页），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12 万元，实际数 8.56 万元，经费控制率为 $71.33\% < 1$ 。

6、政府采购执行率和规范性标准分 2 分，得分 1 分，评分依

据：2022年预算报表（见目录13佐证材料第95-146页）、2022年决算报表（见目录14佐证材料第147-168页），单位未编制政府采购预算，实际执行数360.92万元，超预算执行，扣1分。

7、管理制度健全性标准分6分，得分5分，评分依据：邵阳市大圳灌区管理局财务管理制度（含有办公费、差旅费、会议费等）（见目录17佐证材料第182-187页）、采购内部控制制度（见目录18佐证材料第188-200页）、单位工作人员有关费用开支管理实施细则（见目录20佐证材料第205-212页）、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见目录22佐证材料第218-220页）、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项目建设管理办法（见目录28佐证材料第244-249页）、关于成立邵阳市大圳灌区“十四五”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2022-2025年度项目建设领导小组的通知（见目录34佐证材料第256-258页），扣1分是因为财务管理工作中存在不足，单位采购管理办法未得到有效执行。

8、资金使用合规性标准分7分，得分3分，评分依据：根据现场评价情况。扣4分的原因：一是项目资金使用不符合国家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未按照资金来源设置专账核算；二是报账票据取得不规范，部分费用存在白条列支；三是资金支出不规范，超标准发放补助，如：2022-1-50#付2021年公开招聘考务费44250元，该原始凭证反映1月9日监考人员考务补助按照500元/人发放，根据公开招考（公开招聘）日常监考补助标准规定：“参

考公务员考录面试考官及工作人员补助标准：工作日监考 100/人*天；休息日监考 250/人*天”，该项支出共超标准发放考务补助 11500 元。四是部分支出事项不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经查询“单位指标执行情况表、支付数据状态查询列表”情况，预算项目“大圳灌区可行性研究编制等工作经费”用于发放慰问费等，如：①2022-5-66#付许国红报销差旅费等费用 4535 元，其中用于支付不是本项目的差旅费 800 元、给职工家属慰问金及花圈 2150 元，该项支出不属于灌区项目可研工作经费支出预算批复范围；②2022-8-21#发放六一儿童节慰问费 2200 元，原始凭证反映用于给局机关职工孩子购买“迪士尼文具盒”10 个*220 元，该项支出不属于灌区项目可研工作经费支出预算批复范围。

9、信息公开性标准分 4 分，得分 2 分，评分依据：2022 年预算报表（见目录 13 佐证材料第 95-146 页）、2022 年决算报表（见目录 14 佐证材料第 147-168 页）、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见目录 40 佐证材料第 345-357 页），扣 2 分原因：一是基础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不一致，如 2022 年决算报告本年支出合计为 6671.79 万元，单位指标执行情况表中实际支付合计为 7027.40 万元，支出数据不一致；二是部门整体支出无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

10、非税收入管理标准分 1 分，得分 1 分，评分依据：实行收支两条线，未发生截留、坐支或转移，计 1 分。

11、绩效自评管理情况标准分 8 分，得分 5.5 分，评分依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见目录 26 佐证材料第 217-227 页）、现场评价情况，扣 2.5 分原因：一是绩效自评报告数据不真实、不准确，如：“三公经费”与上年对比实际减少 32 万，自评报告数据为减少 26.34 万元；决算公开表中项目支出的实际金额 5507.76 万元，自评报告专项支出数据为 448 万元，且项目内容也不一致；二是未按绩效评价要求设置绩效自评指标评分表；三是绩效自评发现的问题未有整改痕迹。

12、重点绩效评价整改情况标准分 3 分，得分 0 分，评分依据：政府门户网站公开的《邵阳市大圳灌区管理局 2019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见目录 17 佐证材料第 151-153 页）、现场评价情况，扣 3 分原因为上一轮绩效评价问题未整改且无整改情况说明。

13、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标准分 1 分，得分 0 分，评分依据：财务管理制度（含有预决算管理、差旅费、会议费、收支管理、资产管理制度等）（见目录 20 佐证材料第 182-187 页）、现场评价情况，扣 1 分原因：一是资产管理制度不完整，未制定流动资产管理办法，应收账款 3180.71 万元，长期挂账，悬而不决；二是资产管理制度未得到有效执行，部分新购置资产计入当期费用，未计入固定资产，如：2022-7-23#付离退休老干活动室物品费用 16508 元，其中购买空调 2 台 7000 元、麻将机 2 套 6380 元未计入固定资产。

14、资产管理安全性标准分 2 分，得分 1.5 分，评分依据：资产管理制度（见目录 20 佐证材料第 182-187 页）、资产管理系统数据（见目录 50 佐证材料第 388-405 页）、现场评价情况，扣 0.5 分原因是单位资产配置不合理、保存不完整、未定期盘点，固定资产账、卡、物不相符。

15、固定资产保管和使用情况标准分 2 分，得分 0.5 分，评分依据：资产管理制度（见目录 20 佐证材料第 182-187 页）、资产管理系统数据（见目录 50 佐证材料第 388-405 页）、现场评价情况，扣 1.5 分的原因：一是单位资产未实行编码管理；二是未建立固定资产增减变化审批程序。

三、产出

1、部门整体工作质量标准分 6 分，得分 6 分，评分依据：中共邵阳市委办公室关于 2022 年度绩效考核、市管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年度考核结果的通报 邵市办通（2023）19 号（见目录 44 佐证材料第 358-365 页）。考核结果为优秀，得 6 分。

2、实际完成率标准分 4 分，得分 4 分，评分依据：2022 年工作计划（见目录 2 佐证材料第 2-13 页）、2022 年工作总结（见目录 3 佐证材料第 14-17 页），拟定的工作任务已按时按质完成或开展了工作。

3、完成及时率标准分 4 分，得分 4 分，评分依据：2022 年工

作计划(见目录 2 佐证材料第 2-13 页)、2022 年工作总结(见目录 3 佐证材料第 14-17 页)、大圳灌区渠道改造项目完工资料(见目录 18 佐证材料第 154-178 页),拟定的工作任务已按时按质完成或开展了工作。

4、质量达标率标准分 4 分,得分 4 分,评分依据:2022 年工作总结(见目录 3 佐证材料第 14-17 页)、大圳灌区渠道改造项目完工资料(见目录 18 佐证材料第 154-178 页)、“十四五”续建配套与现代改造项目建设投入-总干上段涉水工程改造完成的相关新闻报道(见目录 19 佐证材料第 179-181 页)、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公布节水型灌区复核结果的通知-办农水函[2022]1162 号(见目录 65 佐证材料第 671-674 页),拟定的工作任务已按时按质完成或开展了工作。

5、重点工作办结率标准分 4 分,得分 4 分,无重点工作安排事项。

四、效果

1、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生态效益标准分 9 分,得分 9 分,评分依据:2022 年工作总结(见目录 3 佐证材料第 14-17 页)、“十四五”续建配套与现代改造项目建设投入-总干上段涉水工程改造完成的相关新闻报道(见目录 19 佐证材料第 179-181 页)、邵阳市大圳灌区管理局“十四五”续建配套与现代改造可行性研

究报告（见目录 37 佐证材料第 264-280 页）、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见目录 43 佐证材料第 345-357 页）、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公布节水型灌区复核结果的通知-办农水函[2022]1162 号（见目录 65 佐证材料第 671-674 页），以及现场评价情况。

2、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标准分 8 分，得分 8 分，评分依据：调查问卷统计表（见目录 47 佐证材料第 678 页）。